2019年澄迈县财政局老城财政所部门预算

目录

1. 老城财政所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老城财政所2019年部门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部门收支总表
11. 部门收入总表
12. 部门支出总表
13.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4. 老城财政所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5. 名词解释
16. 老城财政所概况
17. 主要职能

(一)负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财政、财务和会计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严格遵守财政法规和财经制度。

(二)负责承担镇级财政收支管理职责。负责编制镇级年度财政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镇级年度财政预算草案，经县财政局审核，报镇人大通过后实施。

(三)负责镇级政府非税收入，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

(四)负责组织镇级推行财政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公务卡改革，配合县财政局做好镇财县管工作。

(五)负责涉农资金“一卡（折）通”发放管理和农民补贴网络信息系统管理工作，审核和落实各项财政强农惠农资金和优抚救助资金。财政惠农资金包括种粮直补、粮食综合直补、退耕还林、水稻良种、能繁母猪和水库移民后续扶持资金等财政补贴专项资金。

(六)负责会同镇级税务部门分析研究收支进度、开展财税政策法规宣传，向镇委、镇政府提出税收政策建议。

（七）负责镇级政府预算单位会计集中核算和农村集体“三资”委托代理服务工作，防范财政风险，切实履行财政监督检查职能。

（八）负责会同县国资委做好镇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基础性工作，确保镇级国有资产安全、保值、增值。

（九）负责协助收取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

（十）负责对各类专项资金监管，确保资金使用安全，提高财政性资金使用效率。

（十一）负责承办镇委、镇政府以及县财政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1.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老城财政所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老城财政所本级 （无二级单位）

第二部分 老城财政所2019年部门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老城财政所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老城财政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老城财政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61.22万元。其中，收入总计261.22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261.22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261.22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97.1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8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1.8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36万元；农田水支出0万元。

二、关于老城财政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老城财政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61.2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3.65万元，主要是因为新的县镇财政体制改革提高了乡镇预算单位的公用经费标准。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97.14万元，占75.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89万元，占10.3%；卫生健康支出21.83万元，占8.4%；住房保障支出15.36万元，占5.8%；农田水支出0万元，占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9年预算数为177.1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64万元，主要是因为新的县镇财政体制改革提高了乡镇预算单位的公用经费标准。

2、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2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万元，主要是因为新的县镇财政体制改革提高了本单位的项目支出标准。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26.8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45万元，主要是因为人员工资调资提高缴费标准。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19年预算数为7.7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22万元，主要是因为人员工资调资提高缴费标准。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14.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61万元，主要是因为人员工资调资提高缴费标准。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数为15.3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23万元，主要是因为人员工资调资提高缴费标准。

三、关于老城财政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老城财政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241.2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14.1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

公用经费27.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接待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老城财政所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老城财政所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关于老城财政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老城财政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持平。

**（本部门2019年政府性基金未做预算安排。）**

六、关于老城财政所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老城财政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经费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农田水支出。老城财政所2019年收支总预算261.22万元。

七、关于老城财政所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老城财政所2019年收入预算261.22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61.22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

八、关于老城财政所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老城财政所2019年支出预算数261.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1.22万元，占92.3%；项目支出20万元，占7.7%。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老城财政所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7.07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老城财政所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老城财政所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老城财政所本级0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0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三、其他财政资金收入：指用于反映政府为履行职责，依法依规收取、提取和安排使用的未纳入预算管理的除教育收费以外的各种财政性资金。

四、收回存量资金收入：指用于反映各级财政部门收回的上缴国库但不列入预算的存量资金，包括收回单位实有账户存量资金、收回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收回转移支付存量资金和收回财政专户存量资金。。

五、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用于反映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其他财政性资金收入、收回存量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和往来收入以外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教育收费收入”、“其他财政性资金收入”、“收回存量资金收入”、“单位自有资金收入”收入不足安排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入和支出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结余收入：指用于反映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等。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用于××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十二、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